

嘉定安亭博园路 6966 号 “5·27” 一般触电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5 年 5 月 27 日 2 时 10 分许，位于安亭镇博园路 6966 号的上海汽车城瑞立酒店瑞立厅内，发生一起触电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事故发生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上海市嘉定区应急管理局会同组织事故调查组其他成员单位展开调查。事故调查报告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获嘉定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安委办〔2021〕4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关于生产安全事故后评估工作的指导意见》《上海市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嘉定区生产安全事故后评估工作实施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嘉定区应急局会同事故调查组成员单位成立评估组，于 2026 年 5 月对相关单位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形成本评估报告。

一、基本情况

按照“谁牵头调查、谁组织评估”原则，嘉定区应急局会同区公安分局、区总工会、安亭镇人民政府和委托的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组成嘉定安亭博园路 6966 号 “5·27” 一般触电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

共同参与评估。

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评估组对照《事故调查报告》及其批复要求，联系事故责任单位。经核实，南京元憬广告有限公司已不在该处经营，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责任主体灭失，所以无法对上述单位开展现场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

二、事故处理落实情况

（一）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1. 2025年9月26日，嘉定区应急管理局按照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对事故责任人南京元憬广告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涛给予行政处罚。2025年9月30日，王涛缴纳了行政处罚款。

2. 2025年9月26日，嘉定区应急管理局按照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对事故责任人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毕长友给予行政处罚。2025年10月12日，毕长友缴纳了行政处罚款。

3. 2025年9月26日，嘉定区应急管理局按照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对事故责任单位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给予行政处罚。截止目前，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尚未履行缴纳行政罚款的义务，嘉定区应急管理局已向嘉定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二）企业按有关规章制度处理落实情况

1. 南京元憬广告有限公司按照《嘉定安亭博园路 6966 号“5·27”一般触电事故调查报告》要求，对项目现场经理张琳

罚款人民币一万元，取消当年所有评优评先资格及年终奖金。

2. 嘉定区应急管理局按照《嘉定安亭博园路 6966 号“5·27”一般触电事故调查报告》要求，责成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依据本单位的相关规定对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现场负责人陆喃喃进行处理，因该公司已注销，责任主体灭失，未能提供对陆喃喃责任追究的落实情况。

三、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责任主体灭失，不予现场核查。

（二）南京元憬广告有限公司

南京元憬广告有限公司已不在该处经营，评估时该单位在本区行政区域内无其他生产现场。嘉定区应急管理局函请南京市玄武区应急管理局协助核查企业情况，南京市玄武区应急管理局函复南京元憬广告有限公司已从注册地退租，目前已停止开展业务，下一步将注销该公司。

四、评估结论

评估组按照事故调查报告及其批复要求，经调查核实，对该起事故处理、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后认为：

（一）嘉定区应急管理局已对事故相关责任单位及个人作出行政处罚和责任追究。

（二）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毕长友的行政处罚已履行，上海长恒泰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其责

任追究已向嘉定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因南京元憬广告有限公司已不在该处经营，评估时该单位在本区行政区域内无其他生产现场，南京市玄武区应急管理局函复该公司目前已停止开展业务，下一步将注销，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不具备核查条件。

嘉定安亭博园路 6966 号 “5·27” 一般
触电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

2026 年 7 月 6 日